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公司董事会顺利运行，经全体董事同意后，现场通知各董事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北京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3908 会议室召开。董事郑学选先生、文兵先生、单广袖女士、马王军先生、孙承铭先生、刘汝臣先生、梁维特先生出席会议。全体董事推举郑学选董事主持会议，公司部分监事、董事会秘书等高管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公司 7 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郑学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为郑学选先生，委员为文兵先生、单广袖女士、马王军先生、孙承铭先生、刘汝臣先生、梁维特先生。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为郑学选先生，委员为文兵先生、单广袖女士、马王军先生、孙承铭先生、刘汝臣先生、梁维特先生。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为马王军先生，委员为孙承铭先生、刘汝臣先生、梁维特先生。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主任委员为马王军先生，委员为孙承铭先生、刘汝臣先生、梁维特先生。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督委员会

成员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督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第四届董事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为马王军先生，委员为孙承铭先生、刘汝臣先生、梁维特先生。

第四届董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